

財團法人大成國中文教基金會獎助學金

112 學年度第__學期申請表 成績優秀學生獎學金 清寒學生助學金

申請人姓名		性別		出生	年 月 日
班級	年 班	座號		前一學期 總平均	由教務處填寫
曾否受警告 以上的處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請說明：				單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
通訊地址				電話	
家長職業		家長 年齡		與學生關係	
家庭經濟狀況 (申請清寒助學 金者請詳述；申 請成績優秀獎學 金者不需填寫)				家長簽章	
導師審核意見 (請簽註學行 或清寒情形)	導師簽章：				
說 明	一、申請項目資格說明： 1. 成績優秀獎學金：前一學期之學期總成績 90 分以上，依成績排序錄取。 2. 清寒助學金：前一學期之學期總成績 70 分以上，主要參酌家庭經濟情況及導師意見，錄取家境清寒但品行優良學生。 二、此項獎學金為每學期申請一次，一學年二次。				
審查結果 (由審查單位填寫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符合，發予獎助學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合			審查單位 核 章	